

天弘增利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07月29日

送出日期：2021年07月3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增利短债	基金代码	008646
基金简称 A	天弘增利短债 A	基金代码 A	008646
基金简称 C	天弘增利短债 C	基金代码 C	008647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3 月 23 日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王昌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 年 3 月 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本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即可按照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六个月内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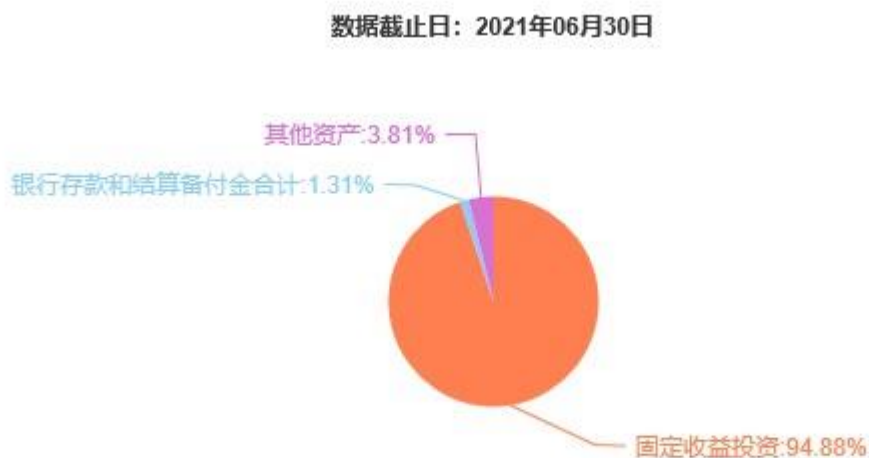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短期债券，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稳健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各类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

	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国债期货、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短期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所指短期债券为剩余期限不超过 397 天（含）的债券资产，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
主要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类金融工具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注：详见《天弘增利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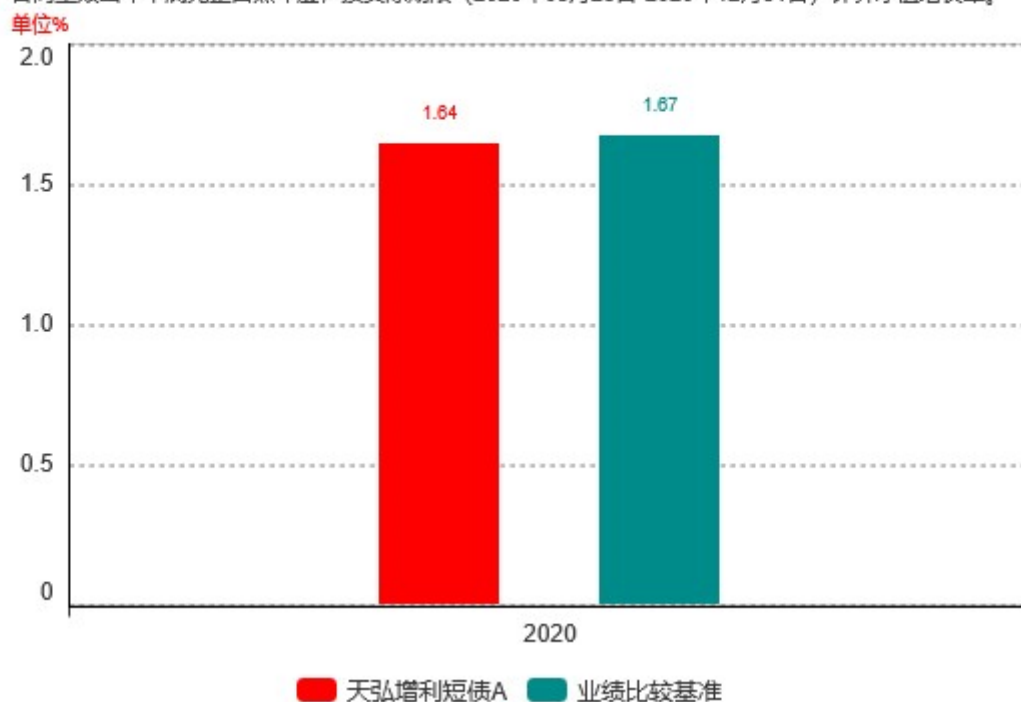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 最近十年 (孰短) 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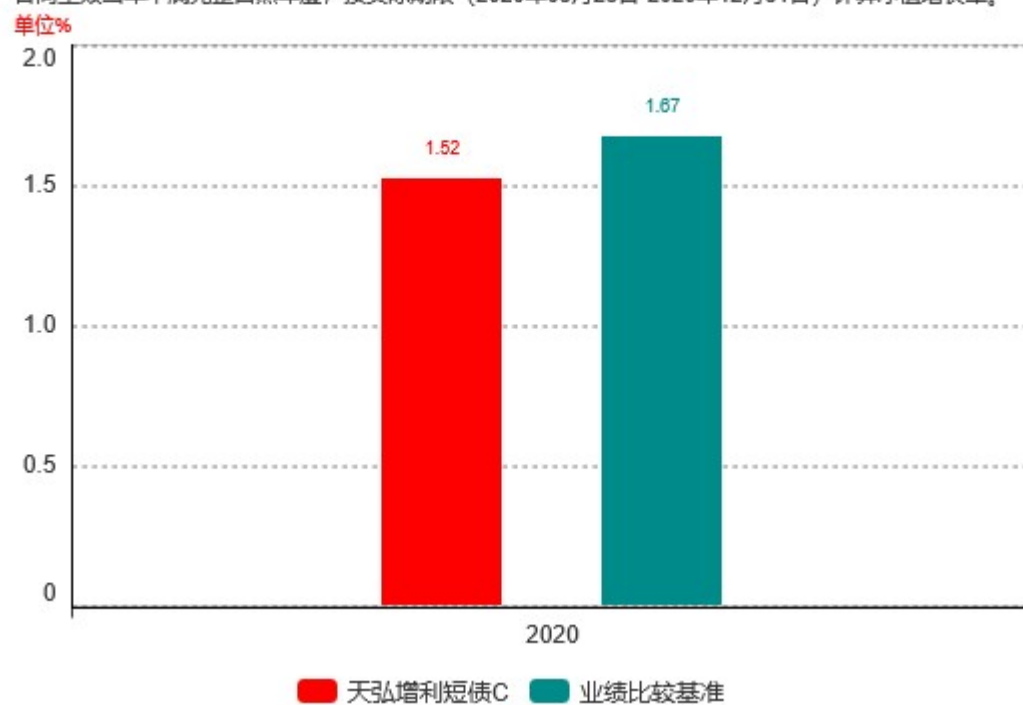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 按实际期限 (2020年03月23日-2020年12月31日) 计算净值增长率。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 按实际期限 (2020年03月23日-2020年12月31日) 计算净值增长率。



注：天弘增利短债A、天弘增利短债C2020年的净值增长率按照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 / 费率 (A 类)	备注
申购费 (A 类)	M < 50 万元	0.3%	
	5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2%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1%	
	M ≥ 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赎回费 (A 类)	N < 7 天	1.5%	
	N ≥ 7 天	0	
赎回费 (C 类)	N < 7 天	1.5%	
	N ≥ 7 天	0	

注：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3%
托管费	0.05%
销售服务费 (C 类)	0.15%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本基金为纯债债券型基金，债券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短期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该类债券的特定风险即成为本基金及投资者主要面对的特定投资风险。债券的投资收益会受到宏观经济、政府产业政策、货币政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所选投资标的的成长性与市场一致预期不符而造成个券价格表现低于预期的风险。。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ABS）或资产支持票据（ABN）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

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所面临的风险如下：1）杠杆性风险。国债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方式，潜在损失可能成倍放大，具有杠杆性风险。2）到期日风险。国债期货合约到期时，如本基金仍持有未平仓合约，交易所将按照交割结算价将本基金持有的合约进行现金交割，本基金存在无法继续持有到期合约的可能，具有到期日风险。国债期货合约采取实物交割方式，如本基金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如数交付可交割国债或者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如数缴纳交割货款，将构成交割违约，交易所将收取相应的惩罚性违约金。3）强制平仓风险。如本基金参与交割不符合交易所或者期货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期货公司有权不接受本基金的交割申请或对本基金的未平仓合约强行平仓，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结果将由基金承担。4）使用国债期货对冲市场风险的过程中，委托财产可能因为国债期货合约与合约标的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面临期现基差风险。在需要将期货合约展期时，合约平仓时的价格与下一个新合约开仓时的价格之差也存在不确定性，面临跨期基差风险。

2、其他风险：普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thfund.com.cn] [客服电话：95046]

- 《天弘增利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天弘增利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天弘增利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